

正 本

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
發文字號：疫政字第1110000039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111年度畜犬（貓）絕育補助事項。

依據：「寵物登記管理辦法」第12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實施目的：為加強畜犬（貓）衛生管理及繁殖控制，施行畜犬（貓）絕育手術，以利控制犬（貓）隻數量，減輕社會成本與環境負擔，提升生活品質，減低犬（貓）隻所衍生之公共衛生及人畜共同傳染病問題。
- 二、執行機關：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
- 三、協辦機關：金門縣獸醫師公會、本縣轄內家畜醫院（診所）、各鄉鎮公所
- 四、實施期間：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止。
- 五、補助對象：為同時具備下列五項條件者：
 - (一)凡寵物登記之飼主本人身份證設籍金門縣。
 - (二)該動物於公告期限內至本縣領有開業證書之開業動物醫院完成絕育外科手術。
 - (三)該動物須完成寵物登記且接種狂犬病預防注射仍在有效期限(一年)內。（以上資料須與全國寵物登記資訊網所載資料相符，請主動向寵物登記站提出更新，包含飼主姓名、

裝

訂

線

身分證字號、戶籍地址等，寵物晶片號碼、性別、狂犬病注射資料、絕育手術欄等，始得申請；依據「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業管理收費標準」，寵物辦理變更登記收費100元)

(四)申請人須提供匯款之「本人」名下銀行或郵局帳號，其匯款所須支付手續費(依金融機構不同而異)本所將逕自絕育補助款內抵扣。

(五)每人每年度補助金額以不超過新臺幣貳萬元為限。

六、計畫內容：

(一)畜主自行攜帶犬(貓)隻至本縣領有開業證書之開業動物醫院施行手術，公犬(貓)為睪丸摘除術、母犬(貓)為子宮卵巢切除術。

(二)畜犬(貓)完成絕育手術後，申請人請備齊填寫完整之「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犬貓絕育補助款申請證明書」乙份(家畜診所或動物醫院簽證)、彩色照片二張(術前照片：飼主與犬(貓)正面合照；術後照片：移除創巾後側照手術傷口縫合處，並附已取出之睪丸或卵巢子宮於動物身旁)、寵物登記證影本、有效年度之狂犬病注射證明影本、申請人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請於家犬貓術後次日起於30日內(包含假日)提出申請，信件務必以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信封上請註明「申請家犬貓絕育補助款」。若以平信寄出，致使信件遺失或無法判斷郵戳日期，則視為逾期案件處理)；或於每週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親送至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裕民農莊20號。若有資料缺漏與寵物登記不符或須補件者，請於本所通知之期限內補齊，逾期概不受理。未完成寵

物登記之犬貓，請於本所完成寵物登記後始得申請（已登記者則免再申辦）。

- (三)本計劃本年度之補助方式為公犬（貓）每隻壹仟元、母犬（貓）每隻壹仟捌佰元，並以本計劃經費新台幣三十萬元為限。（111年度實際補助額度依最終核定預算額度為主，另如有其他專案性計畫，則本計劃已領取補助款者，不再補貼差額）。依「先申請，先審核」原則，俟補助經費用罄即停止受理申請。本補助款係屬鼓勵性質，故超過額度則不予以補助。
- (四)本所得派員實地查核申請案件之實際情況，申請人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如有規避、妨礙或拒絕等情事，本所得原件退還不予受理，並將不給付任何款項。

道政林長所

